

证券代码：833394

证券简称：民士达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7月15日审议并通过：

任命孙静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自2021年7月15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王志新女士主持。

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二）任命/免职原因

公司经营发展长远规划的需要。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孙静先生，中国国籍，1980年4月出生，大学学历，工程师职称。曾任烟台福斯达纸业有限公司技术员、烟台富饶集团屋面材料有限公司车间主任，2007年至2009年任烟台氨纶集团有限公司技术员，2009年5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历任车间大班班长、生产技术部副部长、综合管理部部长、生产设备部部长，2009年5月至2021年4月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1年4月至今兼任公司董事。孙静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惩戒，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亲属关系，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经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http://shixin.court.gov.cn/>）、全国法院被执行信息查询系统（<http://zhixing.court.gov.cn/search/>）、资本市场违法违规失信记录查询系统（<http://shixin.csrc.gov.cn/>）查询，截止本公告日，孙静先生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本次免职/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二）任免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命的副总经理具备丰富的经营管理相关工作经验，将对公司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三、备查文件

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16日

